

高庙王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高庙王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电话:0635-6868208;联系地址:阳谷县高庙王镇高庙王村 418 号;邮政编码:252312;电子邮箱: gmwzdw@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高庙王镇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阳谷县委、县政府有关部署要求,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遵循公正、公开、合法、便民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公开本乡镇的各项决策部署,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快促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度高庙王镇政府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为 24 条，包括机构职能类 3 条，政策法规文件类 1 条，政策解读回应类 1 条，财政信息类 2 条，规划计划类 1 条，公告公示信息类 1 条，行政执法公示类 1 条，人事人才招考招聘类 1 条，重要部署执行落实类 2 条，**社会公益事业领域** 3 条，信息公开基础设施建设类 4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类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高庙王镇接到依申请公开 2 件，已按照规范告知书格式，严守办理时限，依法依规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做好政府信息管理的组织领导和制度保障。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等工作机制，积极推动主动公开，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及时发布主动公开信息，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有效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安全性和时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以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为政府信息主要公开渠道，建立健全基层政务公开体系，全力做好政务网站内容保障，做到政府信息发布及时、有效、权威。成立高庙王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由党政办公室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

（五）监督保障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自查、后审查、再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规范程序，确保做好保密审查工作。健全保密审查机制，强化保密监督检查。2022 年，高庙王镇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发生泄密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机制需要持续完善；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需要持续提高；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等。

（二）改进情况

一是根据政务公开需要，持续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二是通过多种形式向辖区群众深入宣传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进一步营造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浓厚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无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2022年，高庙王镇严格按照《2022年阳谷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通知要求，认真对照乡镇承担的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将任务责任到人，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能力水平。

（三）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本年度未收到人大及政协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结合工作实际，依托各种工作会议，将政务公开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调度、同落实；二是将政务公开与就业等民生工作结合，推动工作开展。

（五）年度报告统计数据需要说明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